

收文編號：1060001946

議案編號：10603090710069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264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賦稅署「一般行政」項下「人事費」預算十分之一，檢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

發文字號：台財會字第 1060990731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部分新增通過決議第 112 項凍結本部賦稅署「一般行政」項下「人事費」預算十分之一乙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四冊）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賦稅署（均含附件）

## 新增通過決議第 112 項「一般行政」項下「人事費」預算凍結案 報告

### 一、決議內容

大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有鑑於蔡總統原住民族就業政策主張：『保障上萬新的工作機會，開創永續的原住民族經濟發展：為保障上萬新的工作機會，政府負擔保障原住民就業之責，採取長期穩定之就業輔導措施，並獎勵私部門參與，以共同創造就業機會，落實原住民工作權之保障。』，中央各機關均應負擔保障原住民就業之責，增加職務型態、提高進用比例，無論業務性質與原住民族業務是否相關，均應積極進用。例如：外交部於 96 及 97 年均提報職缺納入原住民族行政特考外交行政類科、97 年亦有開設公職獸醫師、歷年有開電子工程、財稅行政等各項在一般通念下與原住民族業務無相關的職缺。對於不須具備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約聘雇人員及技工、工友等，應遇缺即進用原住民；對於需具備公務人員任用資格者，應將職缺提送原住民族委員會納入『原住民族行政特考職缺』辦理進用，俾落實蔡總統保障上萬新的工作機會之政策。爰凍結財政部賦稅署人事費十分之一，俟財政部賦稅署針對如何增加原住民於貴單位就業機會之情形，提出書面報告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後，始得動支」。

### 二、凍結項目辦理情形

(一)本部賦稅署係政策規劃及法令制定機關，主管全國賦稅稽徵業務，並指揮監督各地區國稅局，業務多屬政策層面，並具急迫性及時效性，常須配合大院開議備詢及本部相關政策之規劃等，非屬一般政策執行機關，權責較為繁重，如提報考試職缺進用人員，尚無相關稅務實務經驗，恐無法勝任該署職務。然為能增加原住民於各稅捐稽徵機關就業機會，本部及賦稅署函請各地區國稅局及地方稅稽徵機關審酌實際用人需求，積極提報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原住民族考試職缺。

(二)為順利推展署務，實務上職務出缺時，採外補方式羅致人才，並依公務人員陞遷法規定程序公開徵才，爾後如有具原住民身分者參加該署徵才甄選，將優予考量錄用。

(三)不須具備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約聘雇人員與技工及工友等，係行政院列管超額出缺後，須予減列預算員額，亦無法再行進用。

### 三、預算凍結影響

本部賦稅署「一般行政」項下「人事費」預算，如依決議凍結十分之一，將不足支付編制內人員各項待遇及福利等人事費用；鑑於稅捐稽徵各項業務須配合政策積極履續辦理，人事費如有不足，致職務出缺時，無法及時遴補人力，勢將打擊同仁工作士氣，影響稅務工作推展及稅收目標達成。

### 四、結語

本項經費係為用人費用之必要支出，敬請同意動支，以利業務推動。